

# 老师读书交流活动方案设计(汇总10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一

合伙人（甲方）：身份证号：

合伙人（乙方）：身份证号：

合伙人（丙方）：身份证号：

合伙人（丁方）：身份证号：

鉴于甲、乙、丙、丁四方同意，共同出资经营而缔结本协议，当事人一致同意根据下列条款组建。

- 1、组织形式：合伙人根据相关规定组建合伙。
- 2、经营名称：全体合伙人以名义从事经营。
- 3、经营场所：全体合伙人的主要经营场所位于非因下列原因，不得提前终止：
  - （1）提前达到本协议预期的目的；
  - （2）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提前终止。
- 4、经营范围：全体合伙人共同从事、等项经营活动。

1、甲、乙、丙、丁四方各出资人民币\_\_\_\_元，出资总额人民

币\_\_\_\_\_元，出资人姓名、出资种类、价值量（以人民币为单位）、占出资总额的百分比在合伙关系存续期间，为了扩大经营规模而有必要追回投资时，各合伙人自接到通知后日内，按上表所列的比例追回出资数额。以上出资为合伙人共有财产。

2、合伙人除参与盈余分配外，不得因出资而要求其他报酬。

3、合伙人的股权不得转让于本协议当事人以外的其他人。

4、合伙人退伙时按退伙时的财产状况，根据本协议载明的出资比例和退伙人是否履行追回投资的义务返还出资。不能用实物返还的，应当允许折价返还现金。

5、退伙人出卖已返还的财产时，本协议当事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1、盈余是指每一会计年度内的营业总收入减去成本，并按营业总收入的\_\_\_\_%，提前后备基金后的纯利润。

2、本协议当事人均享有参加盈余分配的权利。

3、合伙人在分配方案公布之后，实施之前，可对分配方案和帐目进行审核，任何人对分配方案持有异议，应由合伙人全体会议讨论裁决。

1、合伙事务由全体合伙人共同参与。若有争议，依半数以上的主导意见决定。

2、在合伙事务范围内，每一合伙人（或合伙负责人）都可以代表全体合伙人对外开展业务，每一合伙人（或合伙负责人）在经营业务范围内的活动由全体合伙人负责。

3、合伙人处理合伙事务应像对待本人的事务一样慎重。

4、合伙人处理合伙事务的劳动报酬由内部工作承包合同规定，合伙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从经营体内索取回扣。

5、合伙人有权查阅帐簿，主管财会的合伙人不得拒绝。

1、合伙人按本协议第三条第二款所定的盈余分配比例（或出资比例）分组合伙债务，合伙人接到履行债务通知后应于\_\_\_\_日之内，将各自所应分担的份额，交给主管财会的合伙人。

2、新的合伙人对他加入合伙前的合伙债务应按核定的出资比例和盈余分配比例分担清偿（或不分担清偿义务）；退伙人对退伙时已存在的合伙债务，不论到期与否，都应承担清偿义务。

1、接纳新的合伙人须由本协议当事人一致同意。

2、合伙人在本协议存续期间不得声明退伙，但出现下列情形除外：

（1）本协议第一条第三款所列的提前终止原因；

（2）合伙经营连续在\_\_\_\_月内出现亏损；或者用下列规定：合伙人可以声明退伙，但在退伙前一个月应以书面形式向其他合伙人转达退伙意向。

3、退伙时按本协议第七条规定进行清算。

1、无论合伙关系因何种原因终止，都应即时向全体合伙人公布资产情况。

2、终止时的清算程序如下：

（1）清偿合伙债务；

(2) 结清未付工资;

(3) 返还出资;

(4) 分配盈余。

1、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签字生效。

2、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丙方签字:

丁方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二

合伙人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丙四方自愿合伙经营\_\_ (项目名称)，总投资为\_\_万元，甲出资\_\_万元，乙出资\_\_万元，丙出资\_\_万元，各占投资总额的\_\_%、\_\_%、\_\_%。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由甲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十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合伙四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企业盈余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

企业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五条他人可以入伙，但须经甲乙丙四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资额的手续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 （一）合伙期满；
- （二）合伙四方协商同意；
- （三）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 （四）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四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_\_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三

甲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饭店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第一条合作宗旨

利用合作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独特风味，使合作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 第二条合作名称、主要经营地、法人代表

合作经营的饭店名为：

经营场所位于：

法人代表：

### 第三条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

经营项目为\_\_\_\_\_餐饮，范围包括\_\_\_\_\_等。

### 第四条合作期限

本次合作由合作人三方均同意终止合作，视为终止。

### 第五条出资额、出资方式、期限

1、甲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整），占总股份的\_\_\_\_\_%。

2、乙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整），占总股份的\_\_\_\_\_%。

3、丙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整），占总股份的\_\_\_\_\_%。

4、各合作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交齐，汇到银行卡上，卡和密码由甲、乙、丙三方认同的指定人持有，使用股份资金时，需至少两人同时在场。其他合作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5、本合作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整）。合作期间各合作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作人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 第六条盈余、工资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作创收盈余，此为合作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作人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如在合作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作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作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 第七条合作人签单事项

合作人到店签单事项由合作人三方决定后另行约定。

## 第八条入资、退资、出资的转让

### （一）入资

- 1、新合作人入资，必须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 2、新合作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作协议；
- 3、除入资协议另有约定外，入资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资的新合作人对入资前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二）退资

1、自愿退资。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作人可以退资：

- （1）合作协议约定的退资事由出现；
- （2）经全体合作人书面同意退资；
- （3）发生合作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作企业的法定事由。

合作人擅自退资给合作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作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资。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资：



- (1)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 (2) 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 (3)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4) 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资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资生效日。

3、除名退资。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 未履行出资义务；
- (2)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作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 (3) 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4) 合作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作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资。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合作人退资后，其他合作人与该退资人按退资时的合作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作人转让其在合作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作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作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资对待，否则以退资对待转让人。合作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作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作协议即成为合作企业的合作人。

## 第九条 合作人的权利和义务

### （一）合作人的权利：

- 2、合作人享有合作利益的分配权；
- 4、合作人有退资的权利。

### （二）合作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作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 3、为合作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第十条 禁止行为

- 2、禁止合作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作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 3、除合作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外，合作人不得同本合作企业进行交易；
- 4、合作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作企业利益的活动。

## 第十一条 合作营业的继续

- 2、在合作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作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作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作人继续经营。

## 第十二条 合作的终止和清算

### （一）合作因下列情形解散：

- 1、合作期限届满；
- 2、全体合作人同意终止合作关系；
- 3、已不具备法定合作人数；
- 4、合作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 5、被依法撤销；
-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作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 （二）合作的清算：

- 1、合作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 2、清算人由全体合作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作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作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合作人或合作方共同清算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作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 3、合作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作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作所欠税款；合作的债务；返还合作人的出资。
-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 5、清算时合作有亏损，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第三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作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作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作人追偿。

##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合作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作人造成的损失。

5、合作人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作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作人集体决定除名。

#### 第十四条协议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第十五条其他

2、新入资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4、本协议经全体合作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年月日

乙方：（签章）

年月日

丙方：（签章）

年月日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四

第一条合伙宗旨\_\_\_\_\_。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

### 第三条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合伙人\_\_\_\_\_ (姓名)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2、合伙人\_\_\_\_\_ (姓名)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3、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1、盈余分配:以\_\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_\_\_\_\_为据，按比例承担。

### 第六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

(1)需承认本合同;

(2)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3)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 2、退伙：

(1)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2) 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

(3) 退伙需提前\_\_\_\_\_个月告知其它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4) 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5) 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 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对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 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 \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1) 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 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3) 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4) 支付合伙债务。

## 2、 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 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

(2) 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3) 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4) 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 第八条 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1、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2、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 第十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1、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 合伙期限届满；

(2)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 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 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 被依法撤销；

(6)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 2、合伙的清算：

(1) 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_\_\_\_\_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 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 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 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



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违反第八条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其他

1、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2、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4、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合伙人(签章)：\_\_\_\_\_ 合伙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共

同合作投资经营商铺做安防项目，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书。

## 第一章合作项目

### 2、合作本项目内容为：

乙方同意共同出资购买电脑城商铺，并装修，同时按照双方确定的

安防材料设备的标准及规模进行装修

4、本合作项目期限为x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 第二章出资及盈亏分担

第二条：乙方确认本项目的第一期投资为x万元，甲方负责商店的进货和管理和技术。

合作经营的亏损分担方式为：乙方前期需要承担第一期投资的30%亏损！若超过30%则以双方各承担一半分担合作经营所造成的亏损。

## 第三章项目经营管理

### 第四条：项目经营的组织架构

1、管委会由甲、乙双方共同组成，是项目经营管理的最高权利机构，参照我国有关法律及合作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行使职权。

2、商店管理由甲方担任负责合作经营的日常事宜，会计由乙方推荐担任，所有合作资金须全部划入店铺资金。有关财务制度，经管委会订立后实施执行。

3、其他管理人员的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委派或向社会招聘来确定。

第五条:商铺经营的具体经营模式、商铺管理及业务规章及制度由甲乙双方共同制订,甲乙双方应认真、全面遵守。

第六条:每一个月甲乙双方召开一次会议,通报商铺的经营情况,包括生产、财务等情况,并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制订的相应方案、协议对全体合作人具有约束力;特殊情况,经双方合作人同意,可召开临时会议。

第七条合作人不得从事损害商铺和有损甲乙双方的经营的活动,商铺经营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 1、投资规模或更改投资方案
- 2、对外订立合同
- 3、转让或出租项目经营的财产
- 4、项目经营投资及费用超过\_\_\_\_万元支出
- 5、处分其他财产权利或以商铺经营的财产为其它人提供担保

合作人未经合作人同意,行使上述行为,造成其他合作人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合作经营的内部管理事宜如聘任经营管理人员、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规章制度、对合作人管理工作的撤消等须影响合作经营的重大事宜经管委会双方同意通过。

第九条合作人转让其出资的,须经其他合作人同意,转让时,其他合作人享有优先购买权,如转让给第三人的,第三人按合作人对待。

## 第四章合作经营的加入及退出

第十条新合作人加入合作经营时，应当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合作协议书。

第十一条加入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加入的新合作人对加入前合作经营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二条合作人如退出经营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其他合作人并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后，合作人可以退出合作经营。

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退出合作经营：

- 1、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作经营造成损失
- 2、执行合作经营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3、合作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经营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退出合作经营后以退出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未经合作人同意而自行退出合作经营给其他合作人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第十三条退出合作经营的合作人对其退出前已发生的合作经营债务，与其他合作人承担连带责任。

## 第五章合作经营的终止和清算

第十四条任何合作一方均不得擅自终止合作经营，合作经营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终止：

- 1、合作经营协议书约定的经营期限届满，合作人不愿意继续合作经营的
- 2、全体合作人决定终止合作经营的。

第十五条合作经营终止后，应当进行清算，清算人由全体合作人担任；未能由全体合作人担任清算人的；经全体合作人过半数同意；可以自合作经营终止后十五日内指定一名或者数名合作人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第十六条合作经营终止后，如合作经营存在借款，财产应优先偿还借款，如财产不足以支付的，全体合作人须按照自己的投资比例以自己的财产承担偿还义务。

## 第六章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合作人履行合作经营协议发生争议时，合作人可以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合作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退出合作。

第十八条本协议书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本协议书由全体合作人共同订立，自合作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本协议书共一式两份，合作人各执一份。

甲方：\_\_\_\_\_（签名）

乙方：\_\_\_\_\_（签名）

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一致决定联合出资共同经营\_\_\_\_\_公司(企业)(以下简称公司)，特订立本协议。

1、联营宗旨：

2、联营企业名称：\_\_\_\_市(县)\_\_\_\_公司地址：\_\_\_\_隶属：\_\_\_\_经济性质\_\_\_\_(所有制)联营。核算方式：共同经营、统一核算、共负盈亏。

3、联营项目：

4、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

8、联营成员出资额及其因参加本联营获得之权益不得转让

9、联营成员的权利和义务甲方：\_\_\_\_\_乙方：\_\_\_\_\_

10、利润分配与风险承担？

公司所得，在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后，按下述例分配

11、联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12、公司的经营管理

13、违约责任

(2)对不可抗力情况的处理

15、本协议生效日，即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时，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监督检查方履约情况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证或签证机关(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五

乙方：\_\_\_\_\_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 1、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共同投资项目，项目注册形式为：\_\_\_\_\_

各方出资分别：\_\_\_\_\_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

### 2、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投资项目债务先以共有财产偿还，共有财产不足偿还时，以出资额度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 3、事务执行

1) 在项目注册形式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项目注册

形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 在项目注册形式成立后，行使其作为项目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 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利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5) 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 共同投资事务除下列事项需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外，其他重要事务由二分之一共同投资人同意即为有效。

1) 投资人转让共同投资项目股份；

2) 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 更换事务执行人。

#### 4、投资的转让

(3) 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5、其他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 共同投资人在注册形式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 约定注册形式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 约定注册形式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 6、违约责任

(1) 投资人未按期缴纳或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十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出投资项目处理。

(2) 投资人私自以其在约定共同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出投资项目处理；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 合营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导致合作项目无法继续经营的，应对其他合营人承担赔偿责任。

## 7、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六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共赢，团结合作的精神，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_\_\_\_\_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合伙宗旨

第二条合伙组织名称、合伙经营项目

合伙组织名称为：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七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外墙保温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合同内每栋单体楼外墙胶粘50mm厚xps板保温层；

外表面胶粘标准网格布；安装高强塑料铆钉。

合同工期：

工期：按项目总进度及甲方要求为准

如果因发包方原因或建筑物主体不能进入外墙保温施工工序，工期应顺延。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施工过程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墙保温应用技术规程 DB64/048—2004》执行。

引用标准：

《绝缘用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XPS)》GB/T10801.2—2002

《玻璃纤维制品实验方法》JC176—1996

《康克外墙隔热保温系统施工规程》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1、工程施工及验评办法严格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墙保温应用技术规程 DB64/048—2004》

2、质量等级：合格

3、质量等级经质检部门，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验评后达不到合同规定标准，由承包方无偿返修，达到合同规定质量等级后方可交工。

技术资料、图纸及其它材料的提供办法：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相关技术资料，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应出具变更通知单。

2、承包人在施工前向发包人提供产品近期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施工工艺及施工技术规程等。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外墙外保温每平方米造价为：68元（外墙挂板）；70元（外墙挂石材），工程量以实际结算为准。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施工进度进行付款，待外墙外保温工程竣工后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暂定价款的85%。

2）、工程整体竣工且验收合格后，发包人须向承包人支付完实际结算后工程总价款的90%，剩余的10%作为保修款保修期结束后付清。本工程保修期为一年。

3）、在发包人确认承包人施工工程量且签字认可后，30天内付清工程款。

违约责任：

1、承包方违约责任：

1）、承包人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施工（不可抗力或发包人责任除外）。

2）、如因承包人原因影响工程进度并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3）、如在保值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负责赔偿因质量问

题而产生的损失。

4)、如保温效果达不到有关规定的要求, 承包人负责赔偿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2、发包人违约责任:

1)、发包人需按合同约定的. 支付方式按期支付工程款。因工程款不到位而产生的延误工期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2)、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 如施工条件达不到而产生的延误工期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合同的有效性: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视为有效且具有法律效力。有效期自双方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工程款全部付完时止。

十、合同履行中, 如一方需要修改或终止, 须在7日前提出, 要有书面文件为据, 如发生纠纷, 双方先行协商, 协商不成则按《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解决。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共四页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发包人(盖章): \_\_\_\_\_ 承包人(盖章): \_\_\_\_\_

经办人(签字): \_\_\_\_\_ 经办人(签字):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八

甲方: \_\_\_\_\_身份证号码:

乙方：\_\_\_\_\_身份证号码：

丙方：\_\_\_\_\_身份证号码：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酒吧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 第一条合伙宗旨

利用合伙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酒吧消费市场上所需综合服务的部分空白，经营一家酒吧，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九

第一条合伙宗旨\_\_\_\_\_。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

### 第三条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合伙人\_\_\_\_(姓名)以\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元。

2、合伙人\_\_\_\_(姓名)以\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元。

3、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1、盈余分配：以\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_\_\_\_为据，按比例承担。

## 第六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

(1) 需承认本合同；

(2) 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3) 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

(1)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2) 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

(3) 退伙需提前\_\_\_\_个月告知其它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4) 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5) 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对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 第七条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1) 对外开展业务，订立

合同；

(2) 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3) 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4) 支付合伙债务。

2、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 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

(2) 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3) 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4) 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 第八条 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1、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2、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



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1、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 (1) 合伙期限届满；
- (2)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 (3) 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 (4) 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 (5) 被依法撤销；
- (6)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2、合伙的清算：

- (1) 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 (2)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_\_\_\_日内指定\_\_\_\_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_\_\_\_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 (3) 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 (4) 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

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违反第八条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其他

1、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2、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4、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合伙人(签章)：\_\_\_\_\_合伙人(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餐饮合伙协议合同篇十

甲方：广州市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在号合作开设餐馆，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特签订合作合同如下：

一、上述地址合作期为年，自2xx年月日至2xx年月日止。

二、上述地址总投资由乙方单方全付，包括租金、工人工资、装修费、所有设备等所有费用；合作期满后店铺及设备属于乙方所有。

三、乙方须付甲方加盟费人民币伍万元；签订合作合同当天乙方即付甲方启动资金人民币贰万元，其余可在店盈利每月付人民币壹万元。

四、双方签约后，甲方有专门班子协助乙方筹建门店，提供：

1、有偿：门店设计图纸及广告内容(也只有甲方负责设计)；物料、器具、服装样品。

2、无偿：《营业手册》一套；物资采购计划；对加盟门店的主要工作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考核，使其工作能力达到开业要求。

五、工人工资在营业额的15%内甲方有权调整。

六、乙方在以下情况须向甲方支付管理费：

1、每月店的营业毛利率达40%至44%，乙方付甲方管理费为当月营业额的3%；

2、每月店的营业毛利率达45%至46%，乙方付甲方管理费为当月营业额的5%；

3、每月店的营业毛利率达47%以上，乙方付甲方管理费为当月营业额的6%；

七、每月的净利润属于乙方。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